

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2年，在市委统战部的精心指导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区委统战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全国和全省、全市统战部长会议精神，围绕一个主题，抓住两个重点，实现三个提升，在补短板、强亮点、创一流中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全面完成了各项考核指标任务。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区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组织和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向区委反映全区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工作意见和建议。检查全区统战政策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

2. 开展统一战线理论研究工作和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负责研判涉及全区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3. 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及时通报情况，反映意见和建议。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贯彻执行民主党派工作的方针政策，协助区委同民主党派进行政治协商和互相监督。支持民主党派人士履行基本职能、发挥作用，支持、

协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

4. 负责联系和培养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和无党派代表人士、留学人员代表人士，了解情况，反映意见，提出政策建议；联系、指导西安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灞桥分会工作。

5. 负责开展以促进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负责港澳、海外有关党派、社会团体和代表人物的联系，做好团结争取工作。负责灞桥区海外联谊会工作。

6. 做好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负责党外人大代表人选、政协委员的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推荐、考察、选拔党外人士担任政府、政府部门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代表人士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协助区级各民主党派、统战系统单位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7. 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调查研究并反映我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情况，提出政策建议。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8. 贯彻执行党中央对台方针政策和要求，组织、指导、管理、协调全区对台工作，负责研究制定全区对台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涉台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负责组织灞桥与台湾的经贸、科技文化等领域交流与合作，审查、管理有关交流项目和活动。负责对台资企业的政策指导和服务工作，协调对台招商

引资。协调重要涉台活动和处理重大涉台突发事件。负责对台宣传和涉台教育工作，开展台情相关调研。

9. 统一管理侨务工作。贯彻执行侨务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侨务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接待重要华侨华人参访，依法保护华人华侨、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做好归侨侨眷代表人物的人事安排；负责华侨定居和归侨身份审核工作。

10. 指导区属企事业单位党委统战工作，协调政府各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指导有关人民团体的统战工作。

1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中央和省市区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决策决定和少数民族发展规划；拟订民族、宗教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组织开展对全区少数民族和宗教情况的调查研究并提出建议。

12. 监督办理少数民族权益保障事宜，促进各民族间的平等团结、互相合作；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利，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13. 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共同做好少数民族工作；负责推进实施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参与拟定少数民族聚居区经济发展规划，督促检查规划实施情况；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提供服务和指导。

14. 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引导各宗教在政策、法律、法规范围内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活动；做好民间信仰工作。

15. 推动各民族和宗教界人士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教育，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活动。

16. 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负责组织全区民族、宗教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宗教界人士的培养、举荐和使用工作。

17. 组织协调民族、宗教开展对外友好交流交往活动。

18. 指导街道开展民族宗教工作。

19.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外事和港澳工作的决策和部署；贯彻执行外事和港澳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我区外事和港澳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20. 负责安排区级领导的外事和港澳活动；负责办理区级领导出访报批工作；组织接待来我区访问的重要外宾和港澳人员以及进行公务活动的各国驻华外交人员。

21. 做好外事宣传工作；负责对来我区采访的外国记者的管理服务工作；指导有关部门安排外国记者采访活动。

22. 负责维稳工作中的涉外事项；配合做好在我区活动的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处理重大涉外和涉港澳事务。

23. 了解掌握本区因公出国、赴港澳人员在国（境）外活动情况，并加强监督。

24. 负责对外交往工作；做好外资、港澳投资企业服务工作。

25. 负责检查外事纪律及保密制度的执行情况；负责港澳事务

方面的宣传工作。

26.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内外联系、综合协调工作；承担公文处理、有关文稿起草、督查和信息工作；负责会务、信访、档案、财务、接待、后勤保障、国有资产管理、保密、机构编制、组织人事、干部培训等工作；承担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的审核备案工作；负责有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和政策咨询工作；负责机关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组织协调统战系统的调研活动和宣传工作；负责全区统一战线舆情分析并会同有关部门进行舆情引导和应急处置；承办行政应诉、法治政府建设、“放管服”改革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考核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外事和港澳工作的决策部署；贯彻执行外事和港澳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安排区级领导的外事和港澳活动；负责办理区级领导出访报批工作；组织接待来我区访问的重要外宾和港澳人员以及进行公务活动的各国驻华外交人员。做好外事宣传工作；负责对来我区采访的外国记者的管理服务工作；指导有关部门安排外国记者采访活动。负责维稳工作中的涉外事项；配合做好在我区活动的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处理重大涉外和涉港澳事务。了解掌握本区因公出国、赴港澳人员在国（境）外活动情况，并加强监督。负责对外交往工作；做好外资、港澳投资企业服务工作。负责检查外事纪律及保密制度的执行情况；

负责港澳事务方面的宣传工作。

（二）业务一科。负责向全国、全省、全市推荐政协委员和党外人大代表候选人选，负责区政协委员、区人大党外代表以及其它方面的党外人士安排；推荐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及司法机关领导职务人选，做好聘任特约监察员、审计员、检察员、教育督导员工作；对党与党外人士合作共事情况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做好党外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工作；组织党外人士的各类培训。负责联系区级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掌握动态，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坚持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民主党派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进行调研并提出意见建议；协助区委同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进行政治协商和互相监督，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协助区级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宣传贯彻党在经济领域统战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经济领域统战工作的调查研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统一战线政策理论研究工作；联系、培养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做好团结、服务、引导、教育工作，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协助指导区工商联了解掌握民营经济发展中存在重大问题和倾向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组织推动工商联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投身公益慈善事业，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开展光彩事业；联系区工商联。负责联系和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和留学人员代表人士；调查研究无党派人士工作并提出政策建议，支持无党派人士发挥作用；了解掌握党外知识分子和留学人员的情况，反映动态，提出政策性意见建议；指导和推动教育、科技、

文化、卫生、国有大中型企业等的党外知识分子统战工作；牵头开展统一战线人才工作；联系西安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灞桥分会；负责联系、培养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了解思想状况，反映意见建议；指导全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建设；协调、指导有关单位和人民团体、统战团体、社会组织等开展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三）业务二科。开展民族工作问题的调查研究，研究制定工作措施。督促党的民族政策的贯彻落实，协调处理民族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牵头开展统一多民族国情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士，根据分工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工作；调查研究宗教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负责宗教工作重要文稿的起草；督促宗教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贯彻落实，联系、培养宗教界代表人士，做好代表人士在宗教团体的安排工作。负责有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和政策咨询工作；组织开展对全区民族宗教情况的调查研究工作；承办全区民族文化、经济等社会事业方面的有关工作；贯彻落实少数民族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政策措施，为少数民族企业的发展提供服务和指导；负责全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参与调解民族权益、经济纠纷，指导和协调涉及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的有关工作；配合组织、人事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选拔和教育工作；负责全区少数民族事务的综合统计与分析工作；负责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政策法规落实和民族团结宣传教育；承担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调研工作；协调相关部门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劳动就业、登记办证、子女入

学、法律援助等提供服务，维护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合法权益；协调联络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流出地与流入地职能部门的对接工作，负责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方面信访、维护稳定、信息舆情、意识形态工作。承办伊斯兰教、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事务管理工作，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性建议；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原则，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引导伊斯兰教、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在政策、法律、法规范围内活动；指导伊斯兰教、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联系伊斯兰教、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界人士，组织开展对外交流交往；负责伊斯兰教、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行政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负责少数民族和伊斯兰教、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方面信访、维护稳定、信息舆情、意识形态工作；负责民间信仰工作；负责伊斯兰教、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基础信息数据统计工作。承担伊斯兰教朝觐事务服务管理工作。宣传贯彻党的海外统战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海外统战工作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香港、澳门和海外有关党派、社团及代表人士，协调促进经济、文化、科技、教育等方面的交流交往工作；负责部机关及统战系统单位外事管理工作；负责区黄埔军校同学会日常工作；负责区海外联谊会日常工作。负责全区侨情和侨务工作调查研究，贯彻执行侨务工作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和协调有关部门和团体涉侨工作。依法维护我区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和利益，处置涉侨事件。指导开展海外社团联谊、港澳侨界联谊、侨务对台工作。指导、推动经济、科技合作与交流，

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和华文教育。联系我区归侨侨眷代表人士，协助做好归侨侨眷代表人士在相关团体的安排；负责归侨及涉侨人员的身份认定；承办侨胞捐赠工作；协调和指导全区涉台经济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涉台招商引资工作；保护台湾同胞投资合法权益；联系台胞台属，协调解决工作和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负责定居台胞的管理工作；负责涉台突发事件的处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解决好台胞台商投诉纠纷；管理台胞捐赠工作；承办海协会交办的有关事项。指导全区涉台交流工作开展；负责全区对台宣传和涉台教育工作并组织实施；负责台情资料的收集、整理，开展台情相关调研。

机关党的机构按照党章规定设置。

二、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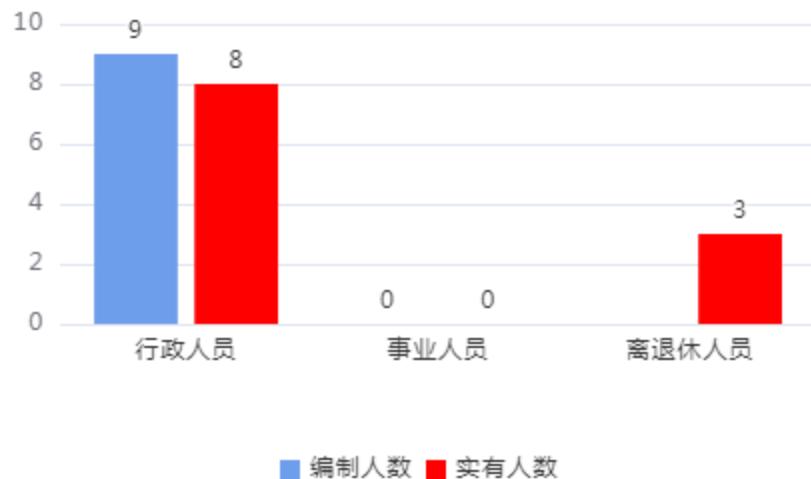
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本级（机关）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9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8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人。

人员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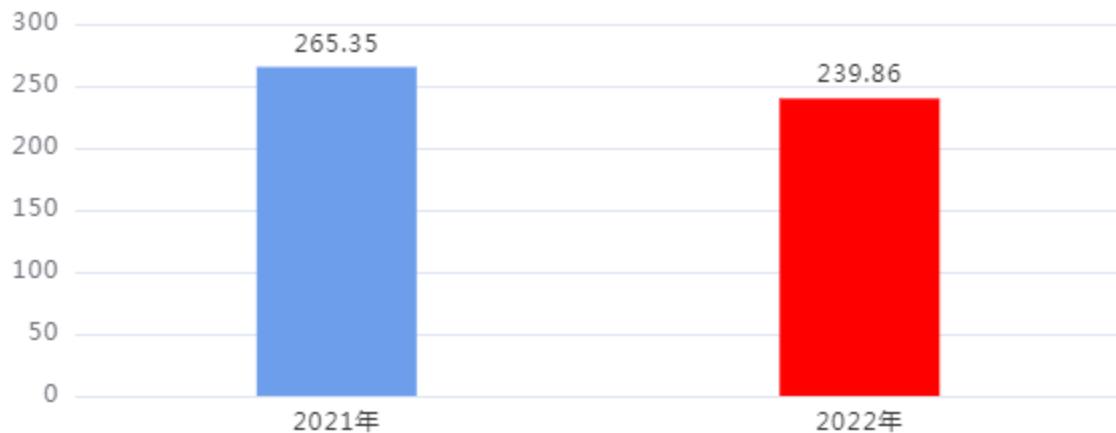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39.8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5.49万元，下降9.6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压缩工作经费。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39.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9.8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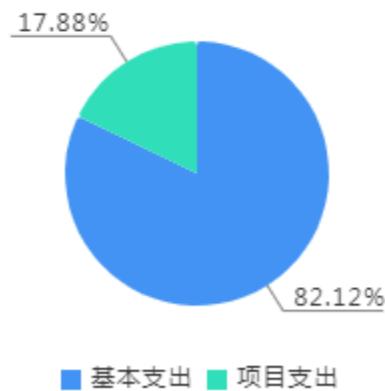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39.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6.98万元，占82.12%；项目支出42.89万元，占17.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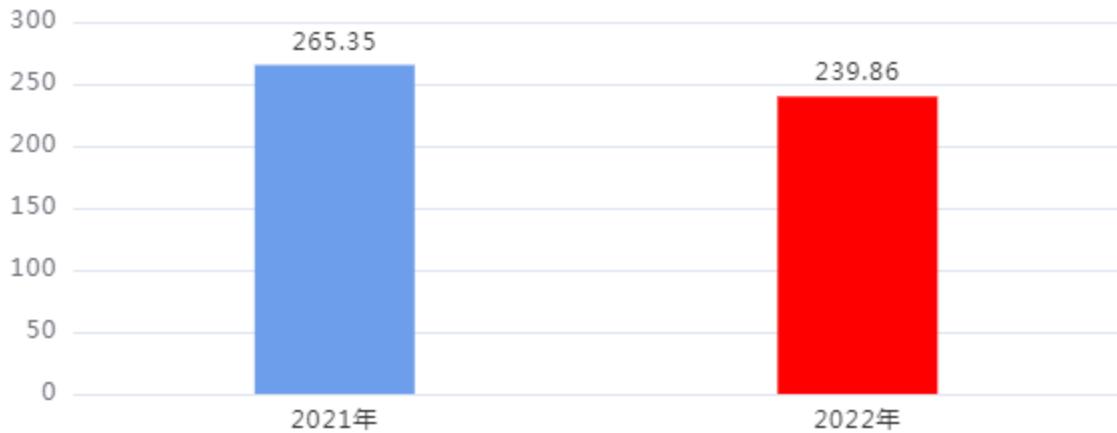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39.8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5.49万元，下降9.6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压缩工作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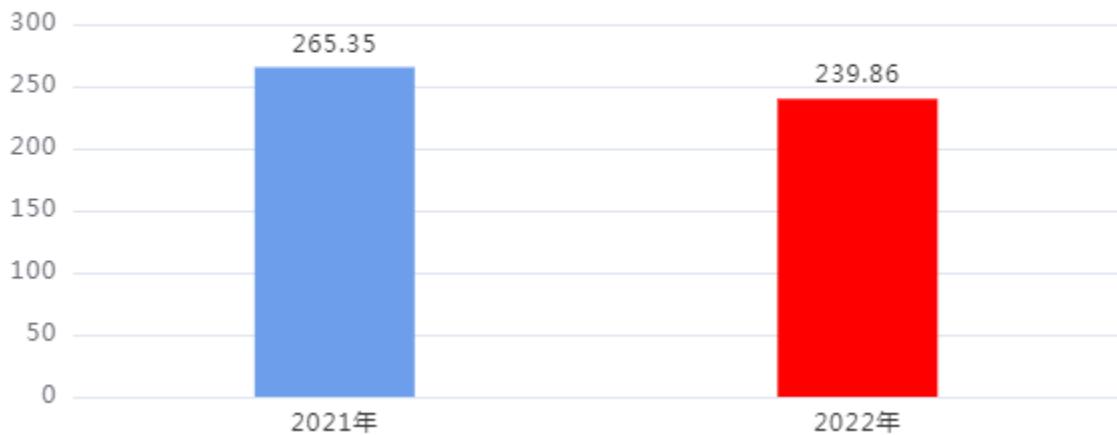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39.86万元，支出决算239.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49万元，下降9.6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压缩工作经费。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17万元，支出决算3.17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74.92万元，支出决算174.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4.37万元，支出决算1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年初预算25.34万元，支出决算25.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2.06万元，支出决算22.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6.9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93.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二）公用经费3.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65万元，支出决算3.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36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办公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印发执行《2022年度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政党协商计划》和《区委常委区政府党员副区长与党外代表人士联络交友名单》，开展政党协商活动3次。平稳顺利完成区工商联（总商会）和灞桥区新生代企业家联谊会换届工作，举办民营企业家培训2期。持续扩大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覆盖面，举办系列活动4期，在驼铃网西北运营中心打造新的

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创新实践基地1处。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建成我区第二家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工作站，持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化宗教领域“四进”活动，举办宗教人士政策法规培训班4期、爱国主义教育活动3场次，强化宗教人士思想引领。围绕宗教重大节日和重要时间节点，常态化加强非法宗教整治工作。成立了灞桥区归国华侨联合会，夯实海外统战工作基础。严肃高效完成市区政协委员的推荐、考察、协商等工作，审核认定无党派人士28名，举办党外人士培训班1期，党外代表人士队伍结构持续优化。承办了全市海外人士“迎七一庆回归健康行”联谊活动，丰富了我区海外统战工作资源。2022年度我部获评陕西省统战宣传工作先进集体、全市“百年风雨路世纪统战情”征文优秀组织奖。

本部门2022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本部门2022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2022年度未开展专项资金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5，全年预算数239.86万元，执行数239.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根据2022年7月区政府下发的《关于表彰2021年度全区目标责任考核先进集体的决定》，评定区委统战部为优秀区部门。根据征求统战成员的评价意见，取得的满意度调查或受众反馈，整体的满意度为9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更新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

或更新单项规定的方式补充、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使制度与执行相统一。

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单位工资福利		193.32	193.32	0	193.32	193.32	0	—	100.00%	—		
	任务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3.65	3.65	0	3.65	3.65	0	—	100.00%	—		
	任务3	统战工作开展		42.89	42.89	0	42.89	42.89	0	—	100.00%	—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金额合计			239.86	239.86	0	239.86	239.86	0	10	100.00%	1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目标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目标2: 促进全区统战工作迈上新的台阶 目标3: 促进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完成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开展政党协商活动3次。持续扩大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覆盖面, 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 建成我区第二家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工作站, 持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化宗教领域“四进”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机构人员	8人			8人			10	10			
			指标2: 培训人员	100人			100人							
			指标3: 走访慰问统战成员	20人			20人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资料发放率	≥95%			≥95%			10	10			
			指标2: 调研报告	30份			30份							
			指标3: 统战成员参训率	≥90%			≥9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全年			2022年全年			10	10			
			指标1: 基本支出	196.97万元			196.97万元			10	10			
			指标2: 项目支出	42.89万元			42.89万元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	18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统战成员凝聚度			不断完善			30	2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统战成员满意度	≥95%			≥95%			20	18			
总分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2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351090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9.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17.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8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9.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39.86	总计	60	239.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9.86	239.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80	217.80					
20123	民族事务	3.17	3.17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7	3.17					
20134	统战事务	214.63	214.63					
2013401	行政运行	174.92	174.92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7	14.37					
2013404	宗教事务	25.34	2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6	22.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6	22.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6	2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9.86	196.98	42.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80	174.92	42.89			
20123	民族事务	3.17		3.17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7		3.17			
20134	统战事务	214.63	174.92	39.72			
2013401	行政运行	174.92	174.92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7		14.37			
2013404	宗教事务	25.34		2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6	22.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6	22.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6	2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9.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7.80	217.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06	22.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9.86	239.8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9.86	总计	64	239.86	239.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9.86	196.98	42.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80	174.92	42.89
20123	民族事务	3.17		3.17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7		3.17
20134	统战事务	214.63	174.92	39.72
2013401	行政运行	174.92	174.92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7		14.37
2013404	宗教事务	25.34		2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6	22.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6	22.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6	2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1.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71	30201	办公费	3.6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6.72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3.8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37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1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1.40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93.32					公用经费合计	3.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